**邯山区职教中心**

**关于教师企业实践的管理制度**

根据教育部关于职业学校教师深入企业顶岗实践的要求，以及省市职业学校教师教学工作有关要求，结合学校实际制定学校专业教师企业实践的规定。

1. 专业课教师每两年须有二个月以上时间到企业或生产服务一线进行实践。
2. 文化课教师也应定期到企业或生产服务一线进行实践或调研。
3. 教师到企业调研及顶岗实践原则上由专业组根据教学安排及教师实践能力制定相应的工作计划。
4. 凡参加企业顶岗实践或到企业调研的教师应严格遵守企业各项管理制度，注意安全。
5. 教师参加企业顶岗实践和参加企业社会调研应结合专业和学校实际，本着学习、提高、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的谦虚、认真的态度，积极参与企业的生产活动。
6. 学校要为参加企业实践的教师创造条件，对于参加企业顶岗实践和参与企业社会调研的教师给与大力支持。

 邯山区职教中心

 2017.1